



证券代码：835193

证券简称：东立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## 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之相关事项独立董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1年5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在审慎检查本次会议资料的基础上，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。

#### 一、关于对《关于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基本规范、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对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。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，并得以有效执行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，不存在重大缺陷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〈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的相关内容，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关于对《关于〈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的编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〈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的相关内容，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关于对《关于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〉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公司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》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



漏；公司按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，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着谨慎、稳健的原则，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，符合相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我们同意《关于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〉的议案》的相关内容，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东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陈虎 房红

2021 年 5 月 26 日